

中亞健康網 HOA 會員服務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及個人資料提供蒐集同意書

中亞健康網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之相關法令及本公司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資訊隱私與保密政策、規章，於向您提供服務內容前向您蒐集個人資料，並依法向您告知下列事項，敬請詳閱以保障您的權益。會員使用相關服務前，應詳細閱讀本同意書（下稱本同意書）所有條款內容，當您勾選本同意書之同意選項時，即表示您已閱讀且了解本公司會員服務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及個人資料提供蒐集同意書各項條款之規定，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條款之內容：

一、服務內容及目的

本公司「遠距健康照護服務」目標為透過資訊、通訊科技的應用，建置即時的健康照護服務模式，讓各種健康型態的使用者在家中、社區或照護機構不同所在地，透過醫護專業人員管理會員的健康資訊與即時客製化提供各類諮詢服務，使會員獲得連續性、不受空間限制的疾病管理與疾病預防，進而促進個人與全民健康為目標。

二、名詞解釋

(一)遠距健康照護：利用網路或資訊、通訊設備克服空間障礙，傳輸被照護者之聲音影像、生理量測資料讓遠端醫療單位、家屬、個人或特定機構可以掌握被照護者的健康狀況及人身安全，以便提供相關服務。

(二)健康管理師：本公司委託專業醫療機構聘請三年以上臨床資歷的專任護理師擔任服務中心「健康管理師」以健康照護之專業服務會員。

(三)服務的結案條件：

(1)付費服務已達會員服務期限時或優惠服務期限到期時本公司將自動結案、並終止服務。

(2)聯絡方式改變但未更新資料以致無法追蹤超過三個月者，本同意書之兩方約定事宜即自動終止。

(四)個人資料：指個資當事人所提供之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特徵、指紋、婚姻、家庭、教育、職業、聯絡方式、財務情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當事人之資料。

(五)告知事項：泛指本同意書所列之會員權益、服務簡介、隱私保護、會員密碼、個資蒐集目的及類別、個人資料利用之範圍、個資當事人權利、免責責任及其他事項及說明。

三、會員同意事項及中止服務

(一)當您加入本公司服務成為會員，即表示您同意並遵守本計劃之會員規範及當地之法律規定。如果您不同意本同意書的內容，或者您所屬的國家或地域排除本約定書內容之全部或一部份時，您應立即通知本公司終止使用本服務。

(二)為使用本服務，您同意於加入會員時提供完整、詳細、確實之個人資料，您

所登錄或留存之資料有變更時，應隨即通知您的健康管理師。同時您瞭解若您未於網站或 APP 應用程式提供真實、正確、即時、具完整性之個人資料或不提供個人資料時，本公司將無法為您提供蒐集目的之相關服務。

(三)會員可隨時提出終止服務之要求，並於上班時間通知服務中心，公開信箱 <mailto:service@hoa.tw> 聯絡本公司客服人員。若發生符合本同意書第二條第三項「服務的結案條件」時，服務中心有權暫時停止或中斷提供本服務，且會員不得因此而要求任何補償或賠償。

(四)您對於透過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網站或是 APP 傳輸或發表的一切內容應自負全責，並承諾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及一切國際網際網路規定與慣例。

- 您承諾不以任何方式企圖破壞及干擾各項資料與功能，且不為入侵或破壞網路上任何系統之企圖或行為。
- 會員不得從事不法交易、媒介色情或刊載引人犯罪之資訊或買賣行為，並嚴禁刊載或販賣槍械、禁藥或毒品、盜版軟體、盜版光碟產品等資訊之違法行為。凡涉有不法交易者，除應由交易當事人自負法律責任外，本公司亦將主動配合相關主管機關調查處理。
- 您於註冊後所享之會員權益，不得轉售或讓渡他人使用。如果出現此等情事，本公司有權撤銷該會員的使用權，並可限制該會員永久不得再使用本公司的服務，並追究該會員之法律責任。

四、隱私保護

對於會員所登錄或留存之個人資料，除會員服務使用所需及下列情況外，服務中心在未獲得會員事先以書面同意以前，不對外向任何第三人揭露會員依法受保護之個人資料：

1. 基於法律之規定；
2. 受司法機關或其他有權機關基於法定程序之要求；
3. 為保障本計劃之權益；
4. 在緊急情況下為維護其他會員或第三人之人身安全。

五、會員密碼

(一)會員對於加入後所取得之會員密碼負有保管責任，且不得將其密碼轉讓或出借他人使用。

(二)利用該密碼所進行的一切行動，會員負有完全責任。如會員發現帳號或密碼遭人非法取得使用或破壞使用安全者，應立即通知本公司。帳號或密碼遭人非法取得使用或破壞使用安全之後果概由會員自行負責，與本公司無涉。

六、個資蒐集目的及類別

(一)本公司因辦理或執行業務、活動、計畫、提供本同意書所載之服務及供本公司用於內部行政管理、陳報主管機關或其他合於本公司章程所定業務、寄送本公司或產業相關活動訊息之蒐集目的，而需獲取您的個人資料時，本公司得於服務期間直接或間接識別或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之資料。

(二)您瞭解並同意服務中心所提供之各項服務或相關網頁上所提供之所有資料儲存與連結得連結到其他個人、公司或組織之網站，並提供該等連結之目的，僅係為最佳化會員服務而蒐集或取得資訊，均屬原蒐集會員個人資料之一部。

七、個人資料利用之範圍

(一)個人資料利用之範圍：在前述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以合理方式利用至蒐集、處理或利用之目的消失為止。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於會員加入本服務期間。

八、個資當事人權利

(一)您可依前述業務、活動所定規則或依本公司網站公告方式隨時向本公司行使下列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5. 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二)您瞭解蒐集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如不能向當事人或其他法定代理人告知時能免為告知。

(三)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公司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四)您充分理解若不提供個人資料，將影響活動業務辦理及後續相關服務。

九、智慧財產權

甲方(中亞)對於乙方(會員)所提供之智慧財產權事先不予過問、干涉或審查其內容之完整性或正確性，但乙方於使用本網站服務能推定為同意並應擔保所提供之資訊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肖像、姓名權、圖檔、商標、著作權等智慧財產之合法正當來源，絕無涉及仿冒、抄襲、不實或侵害其他第三人權益之事或違反法律之規定等。如違反上述約定，應由乙方自負法律責任，若因此致甲方受有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和解金、賠償金、行政罰鍰等)，乙方亦應負賠償責任。

十、免責責任

(一)服務中心對於透過本網站上所銷售、服務或商品交易過程及商品、服務本身不負任何擔保責任。會員透過本網站所購得的商品或服務由提供訊息者及商品/服務提供人負全責，其間交易之權利義務關係均存在於會員與商品、服務提供人間若有任何瑕疵或擔保責任均與本公司無關。

(二)服務中心可提供連結至其他全球資訊網網址或資源。對此等外界網址或資源的內容並不負責。在任何情況下，對於會員因使用或信賴該等網址或資源所提供

之任何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害或損失不負責任。

(三)因本公司、其他協力廠商或相關電信業者之網路系統軟、硬體設備之故障或失靈、或人為操作上之疏失所致本服務全部或一部中斷、暫時無法使用、遲延、或造成資料傳輸或儲存上之錯誤、或遭第三人侵入系統篡改或偽造變造資料等，會員不得因此要求任何補償或賠償。

十一、告知及送達

(一)本公司若有非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由以致您的個人資料遭受竊取、洩漏、竊改、或遭受其他侵害之事由，本公司於查明原因後以電話、書信、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擇一方式通知您時即視為完成送達程序。

(二)您瞭解帳號經申請通過後，個資當事人應盡妥善保管及維護，並以自己專屬之電腦設備或通訊裝置進行登入或使用，若因無負擔上述保管及維護責任而遭受竊取、洩漏、竊改以致自身權利受損，本公司將不負擔相關賠償責任。

(三)本公司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修改規範時，於本公司或服務中心網頁(站)公告修改之事實，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勿繼續接受本服務。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

十二、本同意書未盡事宜以中華民國法律(不含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或其他類似法規)為準據法。因本同意書所生的一切爭訟，會員同意以台灣台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一、本人已充分獲知且已瞭解上述貴公司告知事項及服務事項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並且同意接受服務，於本人按下「同意」時即表同意，並填寫會員基本資料表。

二、本人同意貴公司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同意人：_____ 「同意」按鍵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